

梅州市梅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

梅江市监〔2020〕20号

梅州市梅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落实国家机关 “谁执法谁普法”责任清单制度的工作意见

各股（室、队、中心）、基层所：

为贯彻落实梅江区普法办公室《梅江区建立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责任清单制度的工作意见》（梅区普字[2017]2号）和《梅江区普法办公室关于印发〈2020年梅江区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的通知》（梅区普字[2020]2号），现就区局建立“谁执法谁普法”责任清单制度提出以下工作意见：

一、工作目标

围绕深化法治梅江建设的目标任务，建立区局普法责任清单制度，明确职责分工，健全完善区局“谁执法谁普法”工作机制，形成分工负责、各司其职、齐抓共管的普法工作格局，推动区局法治宣传教育工作向纵深发展，深入推进区局法治建设和为梅江

区经济发展营造良好的法治化营商环境。

二、实施主体和清单范围

(一) 实施主体

各股(室、队、中心)、基层所(以下简称“各普法职能机构”)。

(二) 清单范围

普法宣传重点为宪法、普法办安排的重点普法任务以及区局重点普法责任清单(重点普法责任清单列表详见附件)。

三、工作原则

(一) **坚持普法工作和工作职能相结合**。区局各普法职能机构结合自身执法职能和实践,将普法工作融入执法、服务全过程,把履行职能、文明管理、严格执法的过程,变成生动、有效的普法实践活动,面向执法对象、管理对象、服务对象及全社会,大力宣传本单位所涉及的法律法规和执法活动。

(二) **坚持日常宣传和集中宣传相结合**。区局各普法职能机构在日常广泛开展法治宣传的同时,根据自身职能,结合特殊时段和节点,如“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标准化日”、“计量日”、“食品安全周”、“药品安全月”、“质量月”和“12·4国家宪法日”等重要主题活动日的宣传活动,开展各类重点突出、针对性强的集中法治宣传活动,切实增强工作的实效性。

(三) **坚持工作创新和注重实效相结合**。加强新媒体新技术在普法中的运用,推行“互联网+法治宣传”方式,提高普法广度、实效。建立行政执法人员和消保维权服务人员“以案释法”制度,推动法治宣传教育贴近市场主体、群众。

四、工作要求

（一）发布普法清单内容和“以案释法”案例。区局各普法职能机构要结合政务公开的要求，将本单位普法工作涉及的重点宣传的法律法规和本年度新制定的市场监管有关法律法规，通过政务网站等形式向社会公开文本，方便群众查询，接受社会监督。要按照“谁执法谁普法”的普法责任制原则，加强政务网站普法责任清单法规内容的动态管理，根据普法清单内容，通过新闻媒体、法律法规宣传栏等形式，发布“以案释法”的典型案例。

（二）落实领导干部和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制度。区局人事部门，每年在制订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时，要根据区局普法清单内容和区局每年普法计划，选择2至3部法律法规列入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计划。各普法职能机构要结合党组中心组学法、执法人员专题学习培训等多种形式，重点组织学习新宪法和本机构业务涉及的法律法规，加大对执法人员专业法律法规知识的培训力度，提高执法能力和水平。

（三）运用各种途径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区局行政审批服务窗口和各基层所要在窗口岗位增加法治宣传教育功能，运用服务窗口、电子屏幕、宣传栏等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各普法职能机构要利用报刊、电视等广泛宣传新宪法和区局执行的法律法规，引导和帮助市场主体、群众学习相关的法律知识。

（四）建立普法台账和收集整理普法资料。各普法职能机构要按照有关“谁执法谁普法”的普法责任制要求，建立完善本机构业务普法台账，定期收集整理本机构组织开展学习、培训、宣传法律法规的计划、文件、通知、记录、照片、信息、总结、网

页截图、宣传物品等普法资料，并于每年 11 月底前，将上述普法资料和普法台账，报送区局普法领导小组办公室。

（五）强化工作保障。区局各普法职能机构要将普法工作纳入本机构年度工作计划，明确本机构的年度普法工作内容和负责人员，并按照区局 2020 年普法工作要点，于 5 月 15 日前，将本机构的普法工作联络员名单，上报区局普法领导小组办公室。要及时将落实普法工作动态信息、年度总结情况等上报给区局普法领导小组办公室。区局的办公室、人事股、计财股、科信股等部门，要紧密配合各普法职能机构工作，在人力、财力、物力上给予有力保障。区局普法领导小组负责对各普法职能机构“谁执法谁普法”责任清单制度的落实推进进行组织、总结、督查、推介，推动普法责任制的深入落实和效果提升，确保“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落实到位。

附件：梅州市梅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普法责任清单

梅州市梅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 年 5 月 11 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梅州市梅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 年 5 月 11 日印发

校对：刘麟艳

附件

梅州市梅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普法责任清单

单位：梅州市梅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时间：2020年5月8日

序号	类别	普法内容	责任单位	普法对象	具体举措	完成时限	普法目标
1	基本法律制度	宪法，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制定的民事、刑事、行政诉讼、仲裁等领域法律）。	政策法规股	全局工作人员	通过举办培训班、组织参与网上学习、编印学习资料等方式普法。	常年	一、通过面向行政相对人和社会公众广泛、深入开展市场监管宣传教育，提升经营者法律素养，依法经营，落实科学理念，增强依法维权意识和能力。
2	党内法规制度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依规治党的重要论述和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全面依法治国的决策部署，涉及党风廉政、行政监察等相关法律法规、条例、规定、办法。	机关党办	全体党员	通过举办培训班、组织参与网上学习、编印学习资料等方式普法。	常年	
3	行政执法程序法律制度	1. 行政许可法及其配套文件。	登记注册和行政许可股	1. 全局工作人员，重点是从事行政许可工作的人员。 2. 行政相对人以及	1. 通过举办培训班、组织参与网上学习、编印学习资料以及典型案例汇编等方式普法。	常年	

				及社会公众。 1. 全局工作人员，重点是从事行政处罚、行政强制工作的人员。 2. 行政相对人以及社会公众。	2. 在执法工作中对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通过说理式执法、编制执法手册等方式宣传普及相关法律知识。		
			执法大队				
				全局工作人员，重点是从事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工作的人员。	3. 通过举办培训班、组织参与网上学习、编印学习资料以及典型案例汇编等方式普法。		
4	行政程序法律制度		政策法规股				
				全局工作人员，重点是从事市场监督管理领域工作的人员。 2. 行政相对人以及社会公众。	1. 通过举办培训班、组织网上学习、编印学习资料以及典型案例汇编等方式普法。 2. 在执法工作中对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通过说理式执法、编制执法手册等方式宣传普及相关法律知识。 3. 重要规章、规范性文件。		
5	行政执法实体法律制度		各相关业务股室				
				市场监督管理(含生产许可、注册、反垄断、不正当竞争、价格监督检查与反不正当竞争、网络交易监督管理、广告监督管理、知识产权保护、质量安全发展、食品生产安全监管、特种设备安全监管、特殊食品管理、)			

		<p>监察、计量、认证认可 监督管理等)法律法规 规章及规范性文件。</p>			<p>文件出台后,及时通 过多种形式广泛宣 传 4. 结合法律颁布实 施日以及国家宪法 日、世界认可日、标 准化日、计量日、“质 量月”、消费者权益 保护日等重要主题 保护日集中开展普 法活动。</p>		
6	<p>相关法规 律法规</p>	<p>涉及国家安全、网络安 全、机要保密、政务公 开、信访、财务管理、 新闻宣传、公务员管理 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p>	<p>办公室、人事 股、计划财务股</p>	<p>全局工作从事相 关 重点工作人员</p>	<p>通过举办培训班、组 织网上学习、编印学 习资料以及典型案 例汇编等方式普法。</p>	<p>常年</p>	

